

关于对上海汇蓝农业股份有限公司的 年报问询函

年报问询函【2019】第 214 号

上海汇蓝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部在挂牌公司年度报告事后审查中关注到以下情况：

1、关于经营业绩

你公司本年度营业收入为 610.36 万元，上年同期为 1,158.81 万元，降幅为 47.33%，本年度毛利率为 38.30%，上年同期为 51.16%，年报中披露：主要产品蓝莓因气候环境等原因导致优质成果产量下滑，因此本年销售量和营业收入下降，而成本端的人工成本不因农产品毁损而下降，导致成本端下降不大，毛利率相应降低。

请你公司介绍主要农产品的生产环境、必备的生产条件，针对气候等不可抗力因素是否可采取预防措施以减轻对经营业绩的影响。

2、关于应收账款

你公司期末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377 万元，其中一年以上应收账款 243 万元，占应收账款账面余额的 65%，期末应收烟台市金果农业开发有限公司期末款项为 160 万元，账龄 2-3 年，占应收账款账面余额的比例 42%，

请你公司：

(1) 结合公司的信用政策，以及合同约定的付款进度说明公司应收账款账龄较长的原因；截至目前报告期末应收账款的回收情况，

未回收部分是否已经超出信用期，公司是否充分计提坏账准备；

(2) 公司拟采取何种催收措施加强应收账款的回收；

(3) 与烟台市金果农业开发有限公司大额应收账款形成的业务背景和未收回原因，该公司与你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截止目前的回款情况。

请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并在7月27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nianbao@neeq.com.cn），同时抄送主办券商；如披露内容存在错误，请及时更正。

特此函告。

公司监管部

2019年7月17日